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增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市金贵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贵贸易”）新增银行账户被冻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增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类型	实际冻结金额 (元)
1	中国银行郴州市北湖支行	60676811****	一般户	168,602.57
2	长沙银行郴州市分行	80030501110****	一般户	267.00

经公司核实，上述银行账户被冻结主要系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金贵贸易对外债务诉讼所致。

二、对公司的影响

1、上述中国银行郴州市北湖支行（60676811****）、长沙银行郴州市分行（80030501110****）被冻结对金贵贸易生产经营有一定影响。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被申请冻结的银行账户共 53 个，累计被冻结金额为 19,276,476.41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3.02%。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对公司及子公司资金周转和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目前仍可通过未被冻结的少数银行账户经营收支各类业务款项，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持续。

3、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5日